彰化縣113年度新進教育人員多元性別專業知能培訓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（一）教育部113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
（二）彰化縣113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標：

（一）瞭解本縣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處理程序及相關法規。

（二）提升本縣各級學校新進教育人員之性別平等專業知能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、指導單位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

(一)、主辦單位：彰化縣線西國小

四、辦理日期： 113年9月26日(星期四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五、研習地點：線西國小活動中心

六、參加人員：本縣所屬學校教師（含特殊教育學校）之新進教育人員（含兼任、代課、代理教師）請各校務必薦派1名參加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3年9月20日前，逕上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站」報名登錄。

八、活動內容與程序：

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（講）人
08：30-08：45	報到、領取資料	承辦學校、縣府
08：45-09：00	開場	
09：00-10：30	性別平等意識：性別與法律	秀水高工 黃麗娟主任
10：30-10：40	休息	
10：40-12：10	性別平等意識：性別與權力	秀水高工 黃麗娟主任
12：10-13：00	午餐	
13：00-14：3 0	性侵害/性騷擾/性霸凌 之辨識與輔導	秀水高工 黃麗娟主任
14：30-16：00	相關防治法規之精神與內涵	秀水高工 黃麗娟主任
16：00-16：10	綜合座談	
16：10—	賦歸	

九、活動注意事項：承辦學校停車位有限，請儘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；為落實環保，請攜帶個人杯具。

十、參加研習教師暨相關工作人員請准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務必準時出席，全程參與者核給研習時數 6 小時。得計入輔導人員在職訓練研習時數「乙、輔導議題研討與系統整合」，採計 6 小時

十一、獎勵：於本研習活動圓滿完成後，承辦學校有功人員報縣府敘獎。

十二、活動經費：本經費由教育部補助或由縣府相關預算項下支應。

十三、本計畫呈報縣府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